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9年8月21日、2019年9月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3亿元的自有资金向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购买具有保本承诺、最长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和12个月内适时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经营层在投资额度和投资期限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文件并办理相关事宜。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相关公告分别于2019年8月22日、2019年9月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

在上述购买理财产品额度和期限内，公司于2020年3月6日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了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中信银行 武汉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 32670期人民币结 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000 万元	2020年 3月6日	2020年 4月10日	3.60%
中信银行 武汉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 32702期人民币结 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 收益型	5,000 万元	2020年 3月6日	2020年 5月29日	3.70%

上述购买理财产品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产品发行主体为资

信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的商业银行，且提供保本承诺，公司不存在损失本金的风险，但存在受金融市场波动的影响导致投资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三、投资目的和对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资金周转和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上述投资额度和投资期限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实际收益
平安银行 武汉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万元	2019年9月26日	2019年12月25日	3.60%	是	44.38万元
中信银行 武汉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9370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亿元	2019年9月27日	2019年12月27日	3.80%	是	123.16万元
中信银行 武汉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30175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00万元	2019年11月1日	2019年12月2日	3.55%	是	13.57万元
中信银行 武汉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30180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万元	2019年11月1日	2020年1月31日	3.75%	是	46.75万元
中信银行 武汉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30853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万元	2019年12月6日	2020年3月6日	3.75%	是	65.45万元
平安银行 武汉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万元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31日	3.40%	是	25.34万元
中信银行 武汉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31376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亿元	2020年1月3日	2020年2月7日	3.50%	是	33.56万元
平安银行 武汉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万元	2020年2月5日	2020年2月19日	3.10%	是	2.38万元
平安银行 武汉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万元	2020年2月5日	2020年3月7日	3.40%	否	-
中信银行 武汉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32595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亿元	2020年3月2日	2020年3月31日	3.50%	否	-

中信银行 武汉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 32670期人民币结 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000 万元	2020年 3月6日	2020年 4月10日	3.60%	否	-
中信银行 武汉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 32702期人民币结 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 收益型	5,000 万元	2020年 3月6日	2020年 5月29日	3.70%	否	-

公司目前在上述投资额度和投资期限内持有的理财产品的金额合计为3亿元。

五、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使用完毕。公司目前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最近12个月内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中信银行理财产品认购资料。

特此公告。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六日